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选举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佛塑科技）董事会于2023年3月23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罗绍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罗绍德先生自2017年4月11日起担任佛塑科技独立董事，将于2023年4月10日连续任职满六年。因此，罗绍德先生向董事会提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监察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罗绍德先生没有持有“佛塑科技”股票。

因罗绍德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因此，罗绍德先生的辞职报告须在股东大会选举新独立董事后才能生效。在辞职报告生效之前，罗绍德先生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罗绍德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对其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罗绍德先生辞职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023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肖继辉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

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